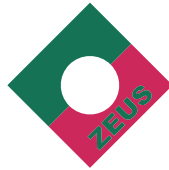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股份總數為863,600,000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於會上須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之決議案的股份合共為863,6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股東於通函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以處理點票事宜。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所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2.	(a) 批准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向於董事會(「董事會」)就確定享有末期股息資格所釐定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末期股息」)；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在其全權酌情認為就落實派付末期股息或與此有關而屬必要或合宜的情況下，採取有關行動進行有關事情以及簽立有關進一步文件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3.	(a) 重選賴穎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95,616,000 (99.9884%)	69,000 (0.0116%)
	(b) 重選江麗霞女士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c) 重選吳冠雲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95,616,000 (99.9884%)	69,000 (0.0116%)
	(d) 重選朱上恒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4.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5.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595,684,000 (99.9998%)	1,000 (0.0002%)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股份	595,685,000 (100.0000%)	0 (0.0000%)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額外股份	590,361,000 (99.1062%)	5,324,000 (0.8938%)
8.	藉加入已購回股份之數量，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之一般授權	590,361,000 (99.1062%)	5,324,000 (0.8938%)

按上文所載票數基準，上文第1至8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全體董事均相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賴穎豐先生、賴穎盛先生及曹曉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江麗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朱上恒先生及周岱翰先生。